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18-049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五）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8.3亿元（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4.3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4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8-034号”公告。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8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立亚新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亚新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署协议认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 2、挂钩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 3、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发行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认购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6、产品期限：2018年8月3日-2018年11月5日

7、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其中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51%]×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50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8%]×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50元/克且小于700元/克，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9%]×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700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产品存续天数/365。

如期间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如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8、关联关系说明：立亚新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立亚新材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标的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立亚新材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除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外，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如下：

2018年3月23日，立亚新材使用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产品期限：2018年3月23日-2018年9月25日。

2018年3月28日，立亚新材使用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产品期限：2018年3月28日-2018年10月8日。

2018年3月28日，立亚新材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78，产品期限：2018年3月28日-2018年10月8日。

2018年4月2日，立亚新材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79，产品期限：2018年4月2日-2018年10月8日。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四日